

证券代码：870976

证券简称：视声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
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，在认真审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相关议案及相关材料，并听取董事会相关成员介绍情况后，基于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立场，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〉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客观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：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公司所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信息与实际情况一致，如实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

资金投向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宋庆云、何凯、蔡念
2023年8月4日